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0-033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冶置业拟收购五矿信托所持中冶名恒5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置业”)以协议方式收购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持有的珠海中冶名恒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名恒”)50%股权,收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14.12万元。收购完成后,中冶名恒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6,000万元,由中冶置业100%持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中冶置业、五矿信托已于4月20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相关协议的具体内容如下:

1. 转让标的:五矿信托持有的中冶名恒5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3,000万元)
2. 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36,511,839.96元
3. 支付方式:中冶置业应于2020年4月20日一次性向五矿信托支付全部转让价款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0-026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推介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7日(星期一)16:00-17: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推介会类型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0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19年经营业绩及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公司定于2020年4月27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举行“2019年度业绩推介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以下简称“推介会”)。

二、推介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20年4月27日(星期一)16:00-17:00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裁郑学选先生,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王云林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薛克庆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4月26日12:00前通过本公告提供的邮箱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推介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4月27日16:00-17:00通过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推介会。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电话:010-86498888

邮箱:ir@cscec.com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2020年第一季度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恒生前海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恒生前海中证质量成长低波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恒生前海港股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恒生前海恒扬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0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4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sqh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20-660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0-05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成功发行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亿元,票面利率为2.79%,短期融资券期限为88天,兑付日期为2020年4月17日(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0年4月17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4,026,832,786.89元。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29 证券简称:南微医学 公告编号:2020-019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高科三路10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普通股股东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4,835,73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4,835,7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8.622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8.622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隆晓辉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法和表决程

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李常青、周志明、张博因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龚星亮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以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21,369	99.9862	14,364	0.013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9年度薪酬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2,333	99.9967	3,400	0.003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向有关商业银行申请2020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4,834,933	99.9992	800	0.0008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9,574,869	99.9266	14,364	0.0734	0	0.0000
7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9,588,433	99.9959	800	0.0041	0	0.0000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9,588,433	99.9959	800	0.0041	0	0.0000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9年度薪酬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9,585,833	99.9826	3,400	0.017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10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第6-9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董寒冰、贺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转债代码:113556 转债简称:至纯转债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0,985,844股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20年4月2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至纯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烟台民和德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五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数(股)	法定股份锁定期限
1	烟台民和德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30,649	自发行结束起12个月
2	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60,858	自发行结束起12个月
3	杭州锦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7,169	自发行结束起12个月
4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98,584	自发行结束起12个月
5	舒钰强	2,098,584	自发行结束起12个月
合计		20,985,844	

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认购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新增股份发 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新增股份可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完成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81.75万股,增加有限售条件股份81.75万股。公司总股本由25,809.1058万股变更为25,890.8558万股。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上述109.2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25,890.8558万股变更为25,781.6558万股。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25,781.6558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453.8938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7.2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327.762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82.72%。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承诺,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届时的规定不相符,发行对象的限售期需根据相关监管部门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本次发行股份的承诺,上述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本次交易中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0,985,844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4月27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烟台民和德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30,649	1.10%	2,830,649	0
2	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60,858	3.79%	9,760,858	0
3	杭州锦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7,169	1.63%	4,197,169	0
4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98,584	0.81%	2,098,584	0
5	舒钰强	2,098,584	0.81%	2,098,584	0
合计		20,985,844	8.14%	20,985,844	0

七、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0	-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5,187,313	-2,098,584	13,088,729
	3、其他	29,351,625	-18,887,260	10,464,36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4,538,938	-20,985,844	23,553,09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13,277,620	20,985,844	234,263,46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13,277,620	20,985,844	234,263,464
股份总额		257,816,558	0	257,816,558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0-04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4月21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0银河证券CP004	债券流通代码	072000104
簿记日	2020年4月20日	起息日	2020年4月21日
到期兑付日	2020年7月21日	期限	91天
计划发行总额	4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40亿元人民币
票面年利率	1.4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刊登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0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华润元大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

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华润元大润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润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量化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润泰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富时中国A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润元大景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4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1000-8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0-011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主要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公司办公地址搬迁工作,公司主要办公地址将由厦门市集美区集美大道1300号创新大厦21层变更为厦门市集美区杏林锦亭北路66号。具体情况如下:

新办公地址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电 话:(0592)6778100

传 真:(0592)6778200

邮 箱:ir@suntar.com

地 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林锦亭北路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网址、电子邮箱等其他信息均保持不变,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22 证券简称:天房发展 公告编号:2020-018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志刚先生的辞职报告。王志刚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监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王志刚先生自辞职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

王志刚先生自2019年6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在此期间,忠实地履行了监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对王志刚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王志刚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成员减少至4人,符合法定最低人数要求。公司将尽快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完成增补监事和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工作。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监 事 会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0-004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2020年4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正兴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公司类型进行调整,并对《公司章程(草案)》的第三条、第六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一百八十四条进行修订,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081.11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合法合规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王权信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王权信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增补王权信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2020年5月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备查文件:

1.《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

2.《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记录》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0-005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等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6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8号文”《关于核准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6,000万股,募集资金已经验资机构验证到位,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72号)文审核批准,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实收资本已增至24,000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也将由原来的18,000万元变更为24,000万元,公司类型从“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二、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草案)》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草案)》内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第三条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公司于2020年1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于2020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000万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4,0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八十四条公司指定【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八十四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它需要披露信息的网站。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将第十八条第二款予以删除,《公司章程(草案)》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章程》(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0-006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 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90元,共计募集资金77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6,146,698.1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苏公W[2020]B01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1	PVC塑料地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1,108	51,108
2	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	15,795	15,795
3	研发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12,061	3,711.67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2,000	---
合计		100,964	70,614.67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视项目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前期投入进行置换。

三、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了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爱丽家居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前期投入。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W[2020]E1192号《关于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20年3月19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8,081.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止2020年3月1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	自筹资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PVC塑料地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爱丽家居	51,108	4,593.93	4,593.93
2	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	爱丽家居	15,795	2,936.72	2,936.72
3	研发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爱丽家居	12,061	330.22	330.22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爱丽家居	22,000	---	---
合计			100,964	7,860.87	7,860.87

(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止2020年3月19日,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总额220.24万元,其中:审计、验资费用136.79万元、律师费用33.02万元、发行上市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50.43万元。

经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8,081.11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扣除置换自筹资金后,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62,533.56万元。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081.1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苏公W[2020]E1192号),爱丽家居《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丽家居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认为: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其《招股说明书》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且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广发证券同意爱丽家居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综上,广发证券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81.11万元。

4.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是必要的、合理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

六、上网公告文件

1.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3.《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0-007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